**大圩镇2023年度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大圩镇人民政府是行政单位，为正科级，2023年底在职人员90人，其中行政人员45人，事业人员42人，工勤人员3人。大圩镇下辖1个社区、29个行政村，现有人口3.9万人，全镇面积221.99平方千米。

（二）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江财预指〔2023〕0003号文件、江财预指〔2023〕0069号文件、江财预指〔2023〕0070号及江财预指〔2023〕0582号文件精神，2023年度下达我镇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总计562.32万元，保障30个村（社区）的村干部工资和日常工作运转。

2023年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以保障村（社区）级组织运转，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为重点，按月、按需拨付至村账乡代管账户发至各村及社区，至2023年底已全部拨付到位。

（三）资金绩效目标

2023年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共拨付562.32万元，保障了各村及社区组织的运转，维护了各村及社区的稳定。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总收入562.32万元，均纳入了2023年部门全年预算,资金均是通过县财政局直接下达用款指标至大圩镇人民政府。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562.32万元，根据各村及社区的实际需要已支付总经费的100 %，共计562.32万元，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涉及29个行政村和1个社区。

我镇始终把资金管理作为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的基础工作来抓，做到了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一是镇政府和财政所认真审核各种报账凭证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和完整性，对不符合要求和超出规定使用范围的开支，不予报账，严把资金拨付关，保证资金专款专用。二是实行了会计核算电算化。实行专人管理，专人储存，专账核算，工作效率和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三是严格资金监管。资金使用严格执行村民民主理财小组审核、村主任一支笔审批、“四议两公开”制度，并每月进行村级财务公示接受群众民主监督。

**三、项目资金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资金管理要求，结合我镇专项资金管理相关政策和制度，使用和监管资金。为统筹抓好我镇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实施工作,确保村、社区组织完成各项任务，进一步提高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资金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村账乡代管办公室通过每月财务公示以及村民民主理财小组审核等多种方式 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使用更规范。

1. **预算支出绩效情况**

我镇2023年村（社区）级组织运转经费使用于大圩镇29个行政村和1个社区，保障了村、社区组织的正常运转，并发挥了基层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作用，在提升村集体经济收入、改善村级人居环境、提升村级环境保护、提升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发挥了建设性作用，在宣传移风易俗、崇尚节俭、摒弃大操大办、互相攀比等奢靡之风发挥基础性作用，带领群众学习习近平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基层，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原因：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拨款主要用于村干部工资及日常办公支出，对于村其他相关支出如人居环境等支出经费较少，原因在于资金来源单一，村级内生动力不足。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组成和效率，强化预算编制及执行力度，强化经费保障、制度保障，改善村人居环境和营商环境，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根基，增强村集体内生动力。

**六、有关建议**

要加强基层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工作人员学习和培训，提高基层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工作人员理论和专业技术水平，能为改善村人居环境和营商环境，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根基，增强村集体内生动力提供强力支撑,能在日常工作中很好的进行农村基层事务管理，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保驾护航。

大圩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5日